


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
升级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HNZB[2019]N411 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15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20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21
第六部分 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29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32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招标编号：HNZB[2019]N411 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的委托，就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二、项目简要说明：

- 1、建设内容：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 2、预算金额：35 万元人民币；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 2、提供企业 2017 年或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3、提供企业 2019 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6、具备合格供应商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采购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
-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

8、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报名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验原件，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四、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出售时间：2019年8月19日起至2019年8月26日（法定工作时间）

出售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306房间

售 价：300元/本（售后不退）

五、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8月30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接收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厅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19年8月30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厅

七、本次招标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众意西路6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9175334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联系电话：0371-65950225

八、本项目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9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磋商项目资料表”中采购人采购货物及服务的费用。

2. 采购方式及磋商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磋商供应商要求：符合“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邀请函

竞争性磋商须知

合同格式

合同条款资料表

磋商项目资料表

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磋商复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磋商供应商资格申明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技术（服务）条款偏差表

商务条款偏差表

详细服务计划

实施方案

资质证明文件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不晚于磋商开始日前 1 天按磋商邀请书或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磋商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磋商报价

10.1 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货物投标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多个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磋商报价表上的价格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最终磋商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11. 磋商货币

11.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提供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磋商保证金

14.1 本项目不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15. 磋商有效期

15.1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见“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磋商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6.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必须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6.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6.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四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在三个密封包内，标明磋商编号、磋商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并盖有供应商公章或

专用章和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的印章或签名，封口处要有骑缝章。

17.2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指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磋商邀请书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8. 迟交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磋商开始后递交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

19.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磋商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工作。所有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在递交响应文件表上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0.2 递交响应文件过程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督部门将对响应文件递交的时间、密封及标示等进行审查。迟到的响应文件及未密封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21.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21.1 磋商和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的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

21.2 磋商小组由3人以上的经济、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1.4 磋商小组将首先按照本须知第 20 条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本须知第 21 条对应的磋商程序进行磋商和评审。

21.5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2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22. 响应文件的初审

22.1 响应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2.1.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检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1.2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1.3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供应商或融资方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
- (2) 供应商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磋商文件编制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
- (4) 不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5)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6) 响应联合体没有提交联合体协议或联合体协议不符合要求的；
- (7) 供应商的磋商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价格的，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9)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磋商价格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控制价的；
- (11) 不接受磋商有效期要求的；
- (12) 存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否决响应的其他条款的。

22.2 澄清有关问题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
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
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 算术更正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2.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3. 磋商

23.1 磋商小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顺序分别依次与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授权代表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及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授权代表仅能针对除磋商内容和要求中不得偏离部分以外的条款进行磋商。

2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5 磋商过程中工作人员应做好记录工作，并整理出磋商备忘录（磋商备忘录将成为后期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之一）由供应商和采购人签字确认。

23.6 最终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3.6.1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3.6.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强制节能产品，应当采购最新一期节能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如涉及到环境标志产品，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条件下，优先采购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24. 比较与评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分的标

准详见第五部分评审办法。

2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25.1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5.2 评审报告将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 授予合同

26. 合同的授予

26.1 磋商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将磋商情况写出磋商报告上报采购人，经批准同意后，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27. 否决所有磋商和重新磋商

27.1 如磋商小组认为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均未能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磋商，依据磋商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磋商无效，并重新组织磋商。

28. 成交服务费

28.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30.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扩散，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1. 质疑投诉

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活动的询问、质疑和投诉，依照有关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参考)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

乙方（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包括产品采购安装调试及原有设备系统等的升级改造及保修。

5.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全部工作及承担一切相关费用。

第二条：工程合同

1. 合同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合同金额：合同总价款_____万元人民币。

3. 合同价格调整：除政策性因素调整、甲方签证、工程费用索赔之外均不作调整。

第三条：合同工期

1. 工期___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2. 计划开工日期： 以甲方通知为准

3.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代表签证后，工期按实际相应顺延。

(1) 因甲方工作时间不能提供施工日期的；

(1)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大雨、暴雨、地震、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造成停工者；

(2) 因停水停电或因电力，水压不能满足施工需要，影响达连续八小时以上者；

第四条：材料、设备供应

1、工程所用水、电由甲方供应。

2、除甲方以上供应的材料、设备之外，其余均由乙方按照本项目技术要求自行采购。

第五条：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审核乙方编制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并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 2、甲方应在现场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工程中间验收、合同款支付；
- 3、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及付款。

(二) 乙方责任：

1、按施工技术要求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作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确保合同工期；

2、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和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

3、做好施工原始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作交工文件附件移交甲方；

4、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清洁，道路畅通。器材的堆放整齐，并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临时设施；

5、在质保期内，发现有施工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

6、凡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或主管单位备案；

7、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

8、在施工中，由乙方本身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物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项目过程检查验收

1、 施工中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随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出厂合格证、试验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同意并签证；

2、 乙方应在现场设专职质量安全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

3、如确需对已经隐蔽的工程进行复查时，其复查结果不符合设计或质量不合格者，复查费由乙方承担，若复查结果符合设计要求，质量合格者，复查费由甲方承担，如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4、施工质量不符合要求，质量不合格者，要停工或罚款，返工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停工工期不予延长；

5、质量应达到国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第七条：竣工验收

1、中标人负责在合同签订后，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免费安装调试到位并配合采购人验收；

2、工程竣工时，乙方向甲方提交全部施工原始资料，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

3、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安全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并以甲方开始使用日期为竣工日期；

4、竣工工程经验收符合合同要求质量标准者，从验收之日起五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时接管，致使已验收发生损失，应由甲方承担，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应按逾期竣工处理，不得因有经济纠纷而拒绝支付。

第八条：保修服务

1、本项目保修期为壹年，从甲方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之日起算。

2、在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有关本项目质量问题，保证半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第九条：工程款支付

1、本项目不设预付款，施工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两周内由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货款，剩余 5%做为质保金，自验收时日起一年后支付。

2、在验收过程中，如有不合格项目，应当在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内，由施工单位修好。

第十条：违约责任

无正当理由的工期拖延，每延期 1 天，由乙方付给甲方违约金 5000 元。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20 % 或 24000 元，如果无正当理由的工期拖延超过 10 天，则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知识产权和保密条款

- 1、乙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不涉及任何知识产权问题，若发生问题，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2、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触和知晓的有关甲方的设备、网络情况、业务程序及方式、管理方法、制度和专有技术等，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
- 3、乙方须承诺在合同期内及合同期满后，不向任何个人、组织和公司透漏上述甲方的保密信息。若上述保密信息泄密，乙方须负全责。
- 4、乙方保证在服务过程中所提供的资料、技术等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5、乙方须承诺在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保密制度。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承担保密责任的，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6、供应商必须对其技术人员在设备安装、调试、维修和维护等服务中严格加强管理，所有服务项目必须在采购人人员监督下进行。如需带走有关资料、配件应经过采购人同意并备案。如果供应商泄露采购人的保密信息，并给采购人造成损失，供应商应负全部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其它

（一）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台风、地震、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造成的经济损失，甲、乙双方共同对等承担；

（二）甲、乙双方合同签定的工程，乙方不得随意转包，需要专业分包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经甲方对专业分包者的资信进行审查通过，分包工程的质量、工期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因一方不履行合同，而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和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法律及地方法规的有关条例规定。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在合同履行中若双方发生争议，经调解仍不能解决时，提交郑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

代表：

职务：

职务：

开户行：

开户行：

公司账号：

公司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以上合同条款仅供双方参考，最终合同条款内容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磋商文件标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单位：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
2	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
3	需说明事项： 1、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项目技术服务方案。 2、所有证明及资料保证真实可靠。 3、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服务转包给第三方。 4、合同总价不高于 35 万元人民币。
5	项目现场：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签订： 合同由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按规定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一式肆份，中标人留存贰份，采购人贰份。 付款方式：合同中约定。

注：本表为样式表，使用时应重新打印，并可增加特殊的条款要求。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本项目资料表中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9175334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众意西路6号	
2	采购项目：河南省人防办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电话（传真）：0371-65950225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4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2、提供企业2017年或2018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提供企业2019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p>5、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6、具备合格供应商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采购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p> <p>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8、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5	语言：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6	<p>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 35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此预算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 磋商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全部安装调试、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费用）。</p> <p>2. 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税费、运保费、伴随服务费等相关费用。</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定额捌仟元人民币向中标人收取。</p>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代理服务费汇款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账户信息如下：</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帐号：8898516010005452</p> <p>财务室联系电话：0371-65955702</p> <p>中标人凭汇款凭证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3 房间领取中标</p>	

	通知书。	
7	磋商货币：人民币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	*交货完工期：签订合同后 25 日内交货完工	
9	*质保期： 1 年	
10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之日起 60 天	
1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贰份，磋商响应文件完整的电子档（U 盘）一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p>*资格证明文件：</p> <p>*1、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p> <p>*2、法人授权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p> <p>*3、提供企业 2017 年或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p> <p>*4、提供企业 2019 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p> <p>（以上 3、4、5 项要求中，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p> <p>*6、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p> <p>*7、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p> <p>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保有开标当日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复查的权力。如果采购人对信用记录进行复查，将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p>	

	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评 审				
14	<p>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p> <p>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即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磋商小组按评审因素量化指标打分推荐综合得分（磋商小组依据打分办法打分）排名前三的磋商供应商作为候选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各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p>			
	<p>评定标准：</p> <p>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价格为各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p> <p>评标办法：</p> <p>磋商小组对投标方的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进行评价，总分为 100 分。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方中标；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报价最低的投标方中标；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投标方业绩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业绩指标得分最高者中标。</p> <p>注：对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议。</p>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5	报价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	30

			价/投标报价) ×30, 计算过程按四舍五入, 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部分 (24分)	项目业绩		提供 2016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实施过类似项目案例, 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 3 分, 最高得分 9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至少包含相应的合同首页、服务标的(内容)页、与合同双方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未按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 不得分, 开标时原件备查)	9
	企业认证证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2. 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3. 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4. 具有音视频智能系统集成工程资质, 一级得 2 分, 二级及以下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5. 具有专业音响工程设计施工承包资质, 一级得 2 分, 二级及以下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提供复印件, 并加盖单位公章, 原件备查)	7
	技术人员 实力		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经理证书的得 2 分, 具有音视频工程项目经理证书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4 分, 没有不得分。 (提供复印件, 并加盖单位公章, 原件备查)	4

		投标文件编制	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内容完整、简洁明了、字迹清晰、编排有序，页码连贯等方面综合评价最好得 4 分； 响应文件内容完整、简洁明了、字迹清晰、编排有序，页码连贯等方面综合评价一般得 2 分； 综合评价差的得 0 分。	4
技术部分 (46 分)		技术响应	响应人针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响应完全满足得 15 分。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中，标记“★”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指标，响应文件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3 分，没有任何标记的技术要求及参数，每有一项技术响应不满足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15
		实施方案	从整体实施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设备和软件功能描述是否完整详细，实施过程是否详细规范，提供技术服务是否规范全面，配套的服务流程和制度是否规范全面。 技术方案科学合理、实施规范、配套服务及制度完善得 20 分； 技术方案较科学合理、实施较规范、配套服务及制度较完善得 15 分； 技术方案科学性一般、实施规范性较差、配套服务及制度不完善得 10 分； 响应缺项或评价差的得 5 或 0 分。	20

		售后服务方案和质量保障	<p>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和质量保障,由磋商小组根据体现情况给予打分。</p> <p>响应最齐全且评价优秀(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整体方案以及人员配置情况、质量保障、售后服务标准、售后网点的分布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价最优秀)得5分;</p> <p>响应齐全但评价良好(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整体方案以及人员配置情况、质量保障、售后服务标准、售后网点的分布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价良好)得3分;</p> <p>响应齐全但评价一般(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整体方案以及人员配置情况、质量保障、售后服务标准、售后网点的分布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价一般)得1分。</p>	5
		培训方案	<p>供应商应提供全面的技术培训方案,根据培训方案中的培训计划、人员安排、培训地点及可执行性、完整性等方面综合评价最好得3分;</p> <p>培训方案中的培训计划、人员安排、培训地点及可执行性、完整性等方面综合评价一般得1分;</p> <p>响应缺项或评价差的得0分。</p>	3
		系统对接等其他支持服务方案	<p>响应最齐全且评价优秀(从满足数据对接需求的符合程度方面进行评价,包含与其他系统对接服务、数据支撑服务的适用</p>	3

		性、可执行性等方面综合评价最优秀) 得 3 分; 响应较齐全且评价良好(从满足数据对接需求的符合程度方面进行评价, 包含与其他系统对接服务、执法公示数据支撑服务的适用性、可执行性等方面综合评价良好) 得 2 分; 响应齐全且评价一般(从满足数据对接需求的符合程度方面进行评价, 包含与其他系统对接服务、执法公示数据支撑服务的适用性、可执行性等方面综合评价一般) 得 1 分。	
	合计(100 分)	合计	100
16	服务地点: 河南省人民防空指挥所管理中心		
17	资格后审条件及方式: 不适用		
授 予 合 同			
18	合同由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 按规定时间和地点与需求方签订, 合同一式肆份, 中标方留存贰份, 采购方贰份。		
19	数量增减变更: 不超过标书要求且 $\leq 10\%$ 。		

第六部分 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全省视频服务器（MCU）投入运行已三年有余，多次圆满的保障了全省人防系统的各项重要活动。全省人防系统对视频会议系统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随着设备运行时间的增加，系统已经出现不稳定的征兆，如系统对操作指令反应慢，大范围短时间断线等现象。

作为全省视频会议系统的核心设备，MCU 的稳定运行至关重要。为保证全省视频会议系统，随时管用，及时可用，计划将现有的单板卡升级为双板卡热备份。

升级成为双板卡热备份后，能够在单板故障的情况下五至十分钟内恢复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从而避免故障后无法短时间修复，导致会议中断不能进行的重大事故。

二、项目需求：

视频会议系统扩容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交换单元			
1.1	媒体交换时钟单元	套	1
1.2	单元软件包	套	1
2. IP 媒体处理单元			
2.1	语音网络控制单元	套	1
2.2	单板软件包	套	1
2.3	视频控制单元	套	1
2.4	视频处理软件包	套	1
3. 主控单元			
3.1	媒体处理单元	套	1
3.2	单板软件包	套	1
4. 外置服务器			
4.1	服务器	台	1

三、技术服务要求：

1、单板主控单元，属于集成单板，支持主备倒换。实现会议电视业务的相关功能（MCAPP、VMP 和协议栈），操作系统：定制版 CGSL（嵌入到单板）。

2、媒体交换时钟单元，属于必配单板。支持主备倒换。主要完成节点内单元连通、流量汇聚和 ACL 功能，类似于三层交换机。

3、单板接入模块无论何种组网，单板实现的是音频处理，以及 WEB 图像预览和图像台功能，单板除了音频的容量外，还可以支持 WEB 图像预览+图像台功能+IP 接入，容量不低于 256 路 2M。

主控单元使用全编全解模式（UP）时：单块支持不低于 20 个 1080P 30 端口或 40 个 720P 30，如果是 60 帧则端口数减半。单块不低于 10 个图像处理 DSP，供图像转码、WEB 图像预览转码、录播转码、多画面合成等图像处理使用。视频控制单元保证了扩容后多点位的对接融合。

4、新增加一台外置服务器。

序号	名称	参数	备注
1	服务器	1.应用范围: 应用服务器; 2.机型:2U 机架式高密度服务器, 含导轨 ★3.CPU 类型: Intel Xeon E5-2603 v4 6C 1.70GHz 15MB 6.40GT 85W; 4.内存: 不低于 16GB DDR4 ECC REG RDIMM 内存,配置不低于 16 个内存插槽, 支持内存热备用、四路交叉存取、内存镜像; 5.硬盘: 3.5" 2000G/7200RPM SATA, 标配 8 盘位(含盘盒); 6.网卡: 不低于 2 个千兆电口以太网卡, 独立 IPMI 管理接口; 7. 电源: 高效节能 550W 品牌电源; 8.管理配置: 提供本地管理功能, 具有本地机器状态显示功能, 可实现独立于操作系统的远程操作, 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监控 CPU, 电源状态, 温度等; 9.基础设施管理软件管理控制台将数据中心中所有元素纳入同一管理台中, 提供一个界面进行管理。物理机远程自动部署服务; 包括对温度, 风扇, 内存, CPU 等的重要参数实时精细化监控; 提供全面的报警日志处理服务并可以自定义报警策略; ★10.云管理软件: 支持虚拟化系统管理(如 vSphere、XenServer、KVM 等)、虚拟机全生命周期管理、虚拟机使用的虚拟硬盘资源管理, 精简部署, 模板和镜像管理, 弹性块存储, 高可用, 虚拟机动态迁移, 数据备份和恢复, 周期性快照, 主机配置文件, 高级网络管理, 多租户隔离, VLAN 隔离, 安全组隔离, 专用客户网段, 虚拟路由器, 集成防火墙, 集成负载均衡, 提供软件永久性 license 授权, 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含介质); ★11.数据保护: 支持异构存储镜像的读写(Read/Write sequence & parallel); 支持快照在生产中心发起, 自动传递到后期容灾中心的 DSP 中, 使两端快照点数据一致; 数据库模块服务:	

	<p>支持跨平台数据库；含跨平台数据库比对模块授权，提供数据库诊断服务，需定期出具跨平台数据库运维状态分析报告；通过可视化剖析关键的数据库度量指标、关联资源的使用到特定的查询语句，以及帮助可视化调优复杂的 SQL 语句；需提供详细的界面截图；</p> <p>★12. 制造厂商资质认证产品通过 Oracle Linux 认证、Oracle VM 认证，提供盖章技术证明文件及网址；通过 GJB9001B-2009 体系认证；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通过 ISO/IEC 20000-1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13. 厂家入围英特尔数据中心管理平台解决方案提供商，提供显示所投品牌的 Intel 官方网站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4. 技术服务：原厂商提供 3 年 7*24 小时厂家免费质保服务，提供原厂商售后服务证明文件，提供原厂商根据该项目的专项授权。提供原厂商盖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及授权书原件。为保证所投产品真实性，需要原厂商盖章配置清单。</p>	
--	--	--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产品质量承诺对本项目设备提供一年保修服务。
2. 在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咨询、更换损坏的零件和维护服务，如一时无法修复的设备，成交供应商将提供备品供采购单位使用。
3. 质保期满后的服务：成交供应商应依然提供有效的售后服务，并按材料成本收取适当费用。

五、其他要求：

交货完工期：签订合同后 25 日内交货完工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一 磋商复函格式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_____号磋商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的磋商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磋商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完成项目供货、安装、验收等工作；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式_____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5、磋商有效期 60 天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在质量、性能和服务不相等情况下，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号: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磋商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号（项目名称）的磋商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见证人签字：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三 磋商供应商资格申明

一 基本情况：

- 1) 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人代表
- 5) 联系人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 8) 最新资产负债表：由会计事务所审核的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三 承接类似业绩：

名称地址	签约日期	名称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名称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职务

电话及传真号码

电子邮件

四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4.1 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交货完工期	签订合同后____日内交货完工
质保期	____年
其他声明	

磋商供应商（公章）：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2019年 月 日

4.2 分项报价表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行业特点自行提供分项报价表）

磋商供应商（公章）：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4.3 拟用于本项目主要实施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项目
一、总部				
1. 项目主管				
2. 其他人员				
二、现场				
1. 项目经理				
2. 项目副经理				
3. 其他				

磋商供应商（公章）：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负责人员应另外提供详细的简历表。

五 技术（服务）条款偏差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序号	条款号	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	偏差描述	备注
1	技术条款 1				
2	技术条款 2				
3				
4					
5					
6					

授权代表签字：

注：磋商响应文件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没有实质性响应。

六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交货完工期				
2	质保期				
3	磋商有效期				
4	其他				
5	..				
6	..				
7					

授权代表签字：

注：磋商响应文件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没有实质性响应。

七 详细服务计划

(质保承诺及售后服务) (参考格式)

致：_____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招标编号：HNZB[2019]N411 号 (填写招标编号)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如下：

1、我公司郑重承诺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有投标产品质保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验收合格后_____年 (填写具体数据)。

2、所投服务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___小时 (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 内响应，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_____小时。

3、售后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4、我公司技术人员对所售服务产品定期巡防，免费进行维护、保养服务，使服务使用率最大化。

5、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6、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其他。

...

磋商供应商 (公章)：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

注：供应商须按照上述所列条款及格式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上内容。

八 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方法、计划及组织方案等。

评审根据各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价。

磋商供应商（公章）：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九 资质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评标时原件备查）；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提供企业 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由磋商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4. 提供 2017 年或 2018 年度审计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装订进响应文件正本；
- *6. 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装订进响应文件正本；
-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保有对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如果采购人对查询结果进行复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 8. 磋商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文件。

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响应。第 3、4、5 项要求中，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提供的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以上资料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响应或投标不予接收。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注：各磋商供应商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磋商处理。**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各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磋商处理。**

十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产品、人员状况等；
- 2、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认证证明；
- 3、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4、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5、…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十一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其他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2. 对于监狱企业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6%扣除。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投标人应对《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如果存在虚假, 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处以罚款、列入黑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